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Jicheng Holdings Limited

中國集成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27)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中國集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五日(星期一)上午十一時假座香港德輔道西308號香港華大盛品酒店三樓茉莉廳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並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無論是否經修訂)為普通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1. 「**動議**待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委員會批准拆細股份(定義見下文)上市及買賣後，緊隨本決議案通過日期後首個營業日起：
 - (a) 將本公司之已發行及未發行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4港元之普通股分為五(5)股面值0.00008港元之股份(每股稱為「**拆細股份**」)，而該等拆細股份將於彼此間在各方面享有同等權利，並附有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所載有關普通股之權利及特權以及受當中所載之限制所規限；及
 - (b) 謹此授權董事作出彼等可能認為就使上述任何及所有事宜生效、實施及完成而言屬需要或權宜之一切行為、舉措及事項，以及採取一切所需行動。」

承董事會命
中國集成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黃文集

香港，二零一六年四月八日

附註：

1. 任何有權出席大會及在會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均應有權委任另一位人士作為其受委代表，代其出席會議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2. 本代表委任表格填妥及簽署後，須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有關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最遲於有關大會或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不少於48小時前交回本公司的港股份登記及過戶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方為有效。代表委任表格於簽發日期起計十二個月後作廢。
3. 交回委任受委代表的文據後，股東仍可親身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於該情況下，委任受委代表的文據將被視為已撤銷。

於本通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黃文集、陳解憂、楊光、林貞雙及鍾健雄；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紹光、李結英及楊學太。